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上证50等权ETF
场内简称	50等权
交易代码	51043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8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4,924,510.00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努力实现与标的指数表现相一致的长期投资收益。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2%。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上证50等权重指数,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50等权重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市场组合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 - 2014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820,183.49
2.本期利润	26,457,375.1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24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7,869,201.2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4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4.87%	1.73%	47.39%	1.75%	-2.52%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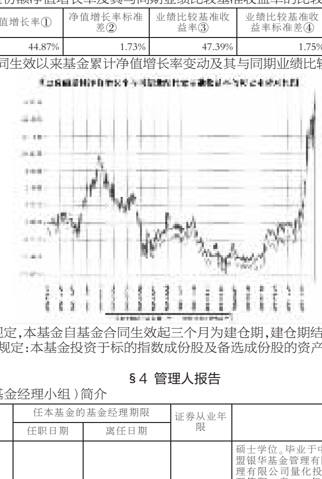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三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大鹏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8月23日	-	6年	硕士学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08年7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研究员及基金经理助理等职,自2011年9月26日起至2014年1月6日期间担任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2014年1月7日起兼任银华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由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转型)基金经理,自2012年8月29日起兼任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2013年5月22日起兼任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2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货币宽松政策频出,然而由于投融资的渠道不畅,部分资金转向股市,推动了股市偏离基本面的大幅上涨。

在报告期内,我们运用自行开发的量化投资管理系统,采用系统管理和人工管理相结合的方式处理基金日常运作中所碰到的申购赎回处理、结构配比校验、风险优化等一系列事件,将本基金的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水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440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4.8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47.39%。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误差控制在0.20%之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2%之内。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第一季度,我们对市场持相对谨慎的态度。

世界经济复苏的力度仍然较弱,出口面临的国际环境可能略有改善,但是回升幅度有限,我们预计出口将呈现低速增长。由于收入分配机制无实质改变,叠加经济增速下降、收入减少的预期,消费不振,呈现中低速增长的局面预计将会持续。出口、消费、投资中,变数最大的仍是投资。产能过剩仍然是制约制造业投资的重要因素,我们认为制造业投资将会继续回落。工业化升级与城镇化是房地产发展的两大基础。廉价要素红利的逐渐消失和工业化的逐渐完成,宣告中国经济高增长的结束;分配结构的两极化加重,制约城市化的推进速度。增量受制,结构受限,表现在房地产上就是需求逐渐收窄后的增长放缓。适度宽松的政策思路有利于房地产市场的软着陆。在结构调整尚未完成的状态下,我们预计未来房地产投资将适度增长。在宏观景气下滑的过程中,基建投资将会继续充当稳增长的工具。政府清理了地方债券融资手段后,基建融资的瓶颈得到解决,预计基建投资增速继续维持在较高水平。综合以上三方面因素,投资增速将会下一个台阶。我们认为经济增速总体上将会回落。鉴于目前的行情更多是由资金推动,如果资金流出,脱离基本面的行情将会被纠正。综合以上因素,我们对市场持相对谨慎的态度。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况,出现该情况的时间范围为2014年8月8日至2014年11月5日。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5,265,786.40	97.29
	其中:股票	105,265,786.40	97.2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90,922.44	2.02
7	其他资产	744,702.36	0.69
8	合计	108,201,411.2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885,133.20	1.75
B	采矿业	8,512,120.88	7.89
C	制造业	31,672,730.71	29.3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905,455.28	2.69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157,112.04	3.8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941,764.24	5.51
J	金融业	45,723,333.73	42.39
K	房地产业	2,590,048.32	2.4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78,088.00	1.7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5,265,786.40	97.5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68	中国建筑	399,101	2,905,455.28	2.69
2	600030	中信证券	80,959	2,744,510.10	2.54
3	600048	保利地产	239,376	2,590,048.32	2.40
4	601628	中国人寿	75,507	2,578,564.05	2.39
5	600837	海通证券	104,554	2,515,569.24	2.33
6	600036	招商银行	147,246	2,442,811.14	2.26
7	601166	兴业银行	147,661	2,436,406.50	2.26
8	600016	民生银行	222,657	2,422,508.16	2.25
9	601998	中信银行	297,000	2,417,580.00	2.24
10	601989	中国重工	260,419	2,398,458.99	2.2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04.2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42,167.0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31.0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44,702.3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1,924,51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8,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5,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4,924,510.0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托管人2014年11月03日发布公告,聘任赵观甫为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9.1.2《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9.1.3《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1.4《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5《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0日

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4 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情况

基金简称	银华上证50等权ETF联接
交易代码	18003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8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693,108.10份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于目标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以求达到投资目标。目标ETF是采用完全复制法实现对标的指数紧密跟踪的全被动指数基金。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业绩比较基准	95%×上证50等权重指数收益率+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联接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华上证50等权ETF(场内简称:50等权)
基金主代码	51043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8月23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2年9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2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基金名称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努力实现与标的指数表现相一致的长期投资收益。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目标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2%。
投资策略	本基金目标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上证50等权重指数,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目标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50等权重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目标基金属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目标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市场组合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 - 2014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920,613.46
2.本期利润	21,014,369.4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34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8,277,550.1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8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9.39%	1.52%	44.64%	1.66%	-5.25%	-0.1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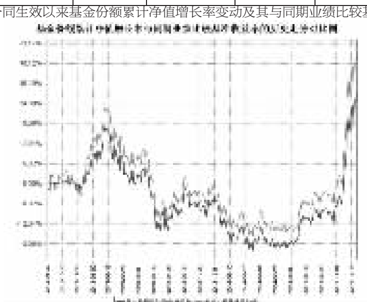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大鹏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8月29日	-	6年	硕士学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08年7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研究员及基金经理助理等职,自2011年9月26日起至2014年1月6日期间担任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2014年1月7日起兼任银华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由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转型)基金经理,自2012年8月23日起兼任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3年5月22日起兼任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2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货币宽松政策频出,然而由于投融资的渠道不畅,部分资金转向股市,推动了股市偏离基本面的大幅上涨。

在报告期内,我们运用自行开发的量化投资管理系统,采用系统管理和人工管理相结合的方式处理基金日常运作中所碰到的申购赎回处理、结构配比校验、风险优化等一系列事件,将本基金的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水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281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9.3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44.6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第一季度,我们对市场持相对谨慎的态度。

世界经济复苏的力度仍然较弱,出口面临的国际环境可能略有改善,但是回升幅度有限,我们预计出口将呈现低速增长。由于收入分配机制无实质改变,叠加经济增速下降、收入减少的预期,消费不振,呈现中低速增长的局面预计将会持续。出口、消费、投资中,变数最大的仍是投资。产能过剩仍然是制约制造业投资的重要因素,我们认为制造业投资将会继续回落。工业化升级与城镇化是房地产发展的两大基础。廉价要素红利的逐渐消失和工业化的逐渐完成,宣告中国经济高增长的结束;分配结构的两极化加重,制约城市化的推进速度。增量受制,结构受限,表现在房地产上就是需求逐渐收窄后的增长放缓。适度宽松的政策思路有利于房地产市场的软着陆。在结构调整尚未完成的状态下,我们预计未来房地产投资将适度增长。在宏观景气下滑的过程中,基建投资将会继续充当稳增长的工具。政府清理了地方债券融资手段后,基建融资的瓶颈得到解决,预计基建投资增速继续维持在较高水平。综合以上三方面因素,投资增速将会下一个台阶。我们认为经济增速总体上将会回落。鉴于目前的行情更多是由资金推动,如果资金流出,脱离基本面的行情将会被纠正。综合以上因素,我们对市场持相对谨慎的态度。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况,出现该情况的时间范围为2014年8月8日至2014年11月4日。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85,966,136.64	86.30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15,050.38	5.74
8	其他资产	7,929,835.92	7.96
9	合计	99,611,022.9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银华上证50等权ETF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契约型开放式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5,966,136.64	87.47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2.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2.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577.8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776.47
5	应收申购款	7,914,481.5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929,835.92

5.1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2.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479,903.9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2,179,377.3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4,966,173.2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693,108.10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12,888,292.15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2,888,292.15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6.81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购	2014年11月4日	12,888,292.15	11,999,000.00	-
合计			12,888,292.15	11,999,000.00	

注:上述交易的申购费为固定费用1000元。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托管人2014年11月03日发布公告,聘任赵观甫为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募集的文件

9.1.2《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9.1.3《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9.1.4《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9.1.5《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0日

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		
场内简称	银华100		
交易代码	1618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5月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850,773,872.2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运用指数化投资方式,力争将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以实现对深证100指数的有效跟踪,分享中国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的成果,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深证100指数中的组成及其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以拟合、跟踪深证100指数的收益表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深证100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采取合理措施,在合理期限内进行适当的处理和调整,以力争使跟踪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90%-95%,其中投资于深证100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90%。现金、债券资产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比例为5%-10%(其中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为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		
业绩比较基准	95%×深证100价格指数收益率+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完全复制指数的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从本基金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银华稳进份额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银华锐进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银华稳进	银华锐进	银华100
下属分级基金交易代码	150018	150019	161812
下属分级基金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81,151,394.00份	5,381,151,394.00份	1,088,471,084.21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	高风险,高预期收益。	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 - 2014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916,718,903.82
2.本期利润	3,816,748,749.8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4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127,871,547.8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3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6.55%	1.44%	26.28%	1.41%	0.27%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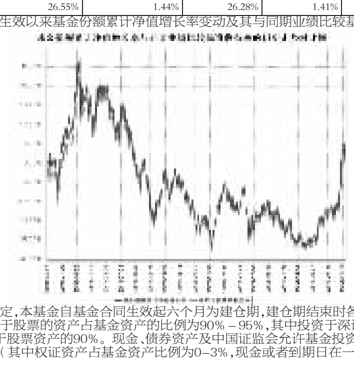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投资于股票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90%-95%,其中投资于深证100 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90%。现金、债券资产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比例为5%-10%(其中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为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毅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境外投资部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监及量化投资总监。	2010年5月7日	-	16年	硕士学位。曾先后担任美国普华永道金融服务部经理、巴克莱银行量化分析部副总裁及巴克莱亚太有限公司副董事等职。2009年9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0年6月21日至2011年12月6日期间兼任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0年8月5日至2012年3月27日期间兼任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2月6日至2012年11月7日期间兼任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3年11月5日起兼任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美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2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四季度 A股市场经历了单边上涨的状态,沪深300指数涨44.17%,深证100指数涨26.13%。2014年四季度的单边上涨行情是在沪港通推动下,在对改革向好的预期下,加之政府实施的一系列定向降准及降息等刺激政策及利好金融市场的政策出台,一波蓝筹股的估值修复行情展开。在此行情下,市场热点集中于金融改革,国企改革,一带一路,京津冀一体化等领域。三季度末出台的二套房首付比例降低至30%,公积金可以异地取用等政策给四季度尤其是一线城市的房市带来了成交量的激增。地产股票随着货币宽松也有了一波上涨,但涨幅居多的还在京津冀一体化等热点区域。基建方面,进一步加快铁路、管网、城市交通、特高压、环保、保障安居等投资项目的推进,定向货币政策跟进。随着降息和加快国内基建行业海外投资的展开,建筑相关个股涨幅巨大。总体而言,深证100指数由于金融股占比较少,十一月底迎来一波巨幅拉升,总体跑输沪深300指数。

在报告期内,我们积极改进自行开发的量化投资管理系统,采用系统管理和人工管理相结合的方式处理基金日常运作中所碰到的申购赎回处理、结构配比校验、风险优化等一系列事件。尽管报告期间本基金多次发生大额申购赎回,我们仍将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水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39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6.5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6.28%。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误差控制在0.35%之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之内。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维持金融体系以及经济的稳定是经济转型过程中必备的宏观背景,这意味着未来较长时期政策依然延续,落实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仍将是未来一段时间货币政策的重要目标。短期通胀不存在太大上行压力。地产行业长期发展趋于平稳,面临去杠杆化,行业集中度提高。2014年M2及新增贷款增速有下行风险,行业在2014年整体还是处于景气向下,这些在股价上已经有所体现,短期来看板块估值很低,但还是缺少上涨的动力,等待进一步政策的出台。家电等地产相关行业与地产联动性较强,汽车长期看并不处于景气上升期,但新能源汽车的推广依旧是个股的亮点。短期内消费难有突破的增长,消费类个股将会出现分化,依旧保持季节性投资的看法。在2014年大盘蓝筹已经大幅修复估值,小盘股估值并未大幅下降的情况下,维持对中盘蓝筹股的乐观看法。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536,567,961.37	90.14
	其中:股票	10,536,567,961.37	90.14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39,960,302.69	7.19
7	其他资产	312,681,457.37	2.67
8	合计	11,689,209,721.4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5,949,046.40	0.14
B	采矿业	165,164,643.53	1.48
C	制造业	5,382,519,301.35	48.3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1,690,612.32	0.64
E	建筑业	72,844,816.80	0.65
F	批发和零售业	186,994,629.00	1.6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93,446,583.39	5.33
J	金融业	2,205,989,231.32	19.82
K	房地产业	974,319,227.85	8.7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3,639,975.86	1.3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07,678,315.85	2.7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76,428,813.84	1.59
S	综合	92,839,909.75	0.83
	合计	10,399,505,107.26	93.45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79,155,447.99	0.7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57,907,406.12	0.5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37,062,854.11	1.23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2	万科A	43,522,723	604,965,849.70	5.44
2	000562	宏源证券	14,911,917	542,495,540.46	4.88
3	000651	格力电器	11,737,421	435,693,067.52	3.92
4	000001	平安银行	26,901,173	426,114,580.32	3.83
5	000783	长江证券	24,180,453	406,715,219.46	3.65
6	000776	广发证券	14,845,162	385,231,953.90	3.46
7	000333	美的集团	10,486,969	287,762,429.36	2.59
8	000858	五粮液	9,040,246	194,365,289.00	1.75
9	002024	苏宁云商	20,777,181	186,994,629.00	1.68
10	000625	长安汽车	10,504,790	172,593,699.70	1.55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63	华东医药	1,100,692	57,907,406.12	0.52
2	002475	立讯精密	1,550,964	42,930,683.52	0.39
3	002030	达安基因	1,804,921	36,224,764.47	0.33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上述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709,368.2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04,595,306.0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87,952.65
5	应收申购款	88,830.3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12,681,457.3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562	宏源证券	542,495,540.46	4.88	重大资产重组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稳进	银华锐进	银华100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403,399,332.00	12,403,399,332.00	877,482,367.3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789,991,037.2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14,623,498,196.3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7,022,247,938.00	-7,022,247,938.00	14,044,495,876.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81,151,394.00	5,381,151,394.00	1,088,471,084.21

注:拆分变动份额为本基金三级份额之间的配对转换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以2015年1月5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本基金银华100份额以及银华稳进份额办理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9.1.2《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1.3《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9.1.4《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5《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0日